证券代码：688058 证券简称：宝兰德 公告编号：2021-016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4月23日在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19号中青大厦803-806室大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易存道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6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6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0年度，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在过去的2020年，公司管理团队在董事会的领导下，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按照公司章程指引，带领员工围绕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方向，根据既定的经营计划指引，各项工作扎实有序推进，并取得积极成果。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四）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持续稳定增长，营业收入达到18,226.0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7.19%，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105.51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0.31%。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拟以实施2020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4.25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本次共分配现金股利57,000,000元（含税），占公司2020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93.36%。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在综合分析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市场需求状况的基础上，结合2020年公司实际经营数据及2021年的营销计划、产品计划、投资计划等进行测算并编制了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1年度的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度董事薪酬与津贴的议案》；

全体董事作为关联方回避表决，将该议案内容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董事易存道、赵艳兴作为关联董事回避本次表决，由其他非关联董事进行投票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22）。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审议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2021-020）。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2021年5月18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18）。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特此公告。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88058 证券简称：宝兰德 公告编号：2021-017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4月23日在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19号中青大厦803-806室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那中鸿女士主持，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0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职责。2020年度公司监事会召开了8次会议，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年度内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重大决策和决议的形成、表决程序进行了监督和审查，对公司依法运作进行了检查，特别是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股东大会召开程序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较好的保障了公司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积极有效地发挥了监事会的作用。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持续稳定增长，营业收入达到18,226.0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7.19%，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持续稳定增长，营业收入达到18,226.0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7.19%，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105.51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0.31%。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拟以实施2020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4.25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本次共分配现金股利57,000,000元（含税），占公司2020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93.36%。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在综合分析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市场需求状况的基础上，结合2020年公司实际经营数据及2021年的营销计划、产品计划、投资计划等进行测算并编制了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度监事薪酬与津贴的议案》；

全体监事作为关联方回避表决，将该议案内容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八）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22）。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十）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特此公告。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88058 证券简称：宝兰德 公告编号：2021-019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将综合考虑以往年度审计费用、会计师事务所实际投入人力及同业间的费用水平决定会计师事务所2021年度审计费用，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其报酬。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03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859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37人
2020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0.6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7.2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8亿元	
2020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511家	
	审计收费总额	5.8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1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2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8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余龙	2007年	2009年	2015年	2016年	2018年，签署曲美家居、瑞斯康达等上市公司2017年度审计报告；2019年，签署现代制药、瑞斯康达等上市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2020年，签署苏垦农发、现代制药、瑞斯康达等上市公司2019年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余龙	2007年	2009年	2015年	2016年	2018年，签署曲美家居、瑞斯康达等上市公司2017年度审计报告；2019年，签署现代制药、瑞斯康达等上市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2020年，签署苏垦农发、现代制药、瑞斯康达等上市公司2019年审计报告。
	薛志娟	2014年	2016年	2014年	2016年	2020年，签署宝兰德上市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	余建耀	2008年	2006年	2008年	2019年	2020年签署天士力、天奈科技等2019年度审计报告；2019年签署天士力2018年度审计报告；2018年签署天士力、湘油泵2017年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2020年度审计费用为80万元。公司综合考虑以往年度审计费用、会计师事务所实际投入人力及同业间的费用水平决定会计师事务所2021年度审计费用，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其报酬。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发表审核意见如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其作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工作尽职尽责，独立、客观、真实地进行了相应的审计工作，履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收集了适当、充分的审计证据，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1年度的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聘任会计事务所事项已发表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拥有证券、期货等相关业务资格，在业内享有良好声誉，工作勤勉尽责，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满足公司2021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经认真审议，独立董事同意公司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88058 证券简称：宝兰德 公告编号：2021-023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4.25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0年12月31日，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母公司口径）为人民币68,019,398.93元，截止2020年12月31日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19,170,240.68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0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4.25元（含税）。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0,0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7,000,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占公司2020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93.36%。

公司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2020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4.25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本次共分配现金红利57,000,000元（含税）。该方案符合股东的利益及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认真审议，我们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公司利益，独立董事同意《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的内容。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经营现状，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88058 证券简称：宝兰德 公告编号：2021-024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5月10日（星期一）10:00-11:30

●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在2021年5月7日（星期五）17:00前将所关注的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besinvestors@bessystem.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予以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为加强与投资者的深入交流，使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拟以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2020年年度业绩说明会，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公司现就2020年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广大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本次业绩说明会将于2021年5月10日（星期一）10:00-11:30在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

三、参会人员

董事长兼总经理易存道先生，董事会秘书张建辉先生，财务负责人李秀群女士（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欢迎投资者于2021年5月10日（星期一）10:00-11:30登陆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2、为提高交流效率，公司现提前向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欢迎广大投资者于2021年5月7日（星期五）17:00前将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besinvestors@bessystem.com。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证券部

电话：010-65936966-8032

电子邮箱：besinvestors@bessystem.com

特此公告。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6日

公司代码：688058 公司简称：宝兰德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易存道、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秀群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秀群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002,468,781.89	1,018,442,219.74	-1.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83,071,960.46	980,380,212.25	0.27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57,219.82	-23,631,365.67	36.7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3,054,099.06	8,921,689.47	270.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91,748.20	-1,333,099.48	301.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31,103.85	-3,344,758.24	169.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7	-0.14	增加4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3	3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3	333.3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7.99	88.07	减少50.08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72,346.9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8,297.39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合计	360,644.35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3,698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易存道	14,388,000	35.97	14,388,000	14,388,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东晖	3,560,000	8.90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北京易东兴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270,000	8.18	3,270,000	3,27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赵艳兴	2,872,000	7.18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茜	1,290,000	3.23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赵雪	1,032,000	2.58	0	0	质押	220,000	境内自然人
珠海时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0,050	2.48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史晓丽	900,000	2.25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东兴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	1.25	500,000	500,000	无	0	国有法人
陈选良	450,007	1.13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张东晖	3,5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60,000
赵艳兴	2,872,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72,000
王茜	1,2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90,000
赵雪	1,03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32,000
珠海时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0,050	人民币普通股	990,050
史晓丽	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
陈选良	450,007	人民币普通股	450,007
王凯	353,799	人民币普通股	353,799
杨梅	211,522	人民币普通股	211,52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鹰核心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0,058	人民币普通股	210,05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股东易存道与股东易东兴的有限合伙人易存之系兄弟关系，与有限合伙人范立新之配偶易小蕾系兄妹关系，易存之和范立新均持有易东兴1.84%的出资份额。2、股东赵艳兴系易东兴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赵艳兴持有易东兴46.92%的出资份额。3、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一季度营业收入为3,305.41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70.49%。主要系在电信行业稳步增长的同时，政府行业和金融行业的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大幅增长所致。本报告期内，公司金融行业市场开拓迅速，已与多家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客户展开合作。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69.17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301.92%。系本季度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费用虽较去年同期增加，但收入增加幅度大于费用增加幅度。

基本每股收益为0.07元，较去年同期增加333.33%。基本每股收益主要系本季度由于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公司第一季度的利润为盈利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495.72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36.7%。主要系本季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37.99%，较去年同期减少50.08个百分点。主要系本季度营业收入增长幅度大于研发费用的增长幅度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由于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2020年上半年正常经营及行业拓展受限，2020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3,224.9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15.49万元。

2020年下半年，随着疫情控制常态化，公司经营情况逐渐好转，再加上公司下半年在行业拓展上锐意进取，使得2020年全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27.19%，2021年一季度，公司已实现营业收入3,305.41万元，超过了2020年上半年营业收入，2021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69.17万元，同比增长301.92%。因此，我们预计2021年1-6月与上年同期相比亦会发生大幅度变动。

公司2020年度曾经出现季度经营业绩同比大幅波动或者亏损的情况，不宜以单季度或半年度数据推测公司全年经营业绩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名称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易存道
日期	2021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88058 证券简称：宝兰德 公告编号：2021-018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5月1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1年5月18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19号中青大厦803-806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5月18日

至2021年5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七章第七节"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度董事薪酬与津贴的议案》	√
9	《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度监事薪酬与津贴的议案》	√
10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11	《关于审议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s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5、7、8、9、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8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股东易存道、赵艳兴、北京易东兴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议案8。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058	宝兰德	2021/5/1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以下时间、地点现场办理登记。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传真、邮件方式办理登记，均须与公司电话确认，并在登记时间2021年5月14日下午17:00点前送达，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5、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注：所有原件均需一份复印件，通过信函、传真或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原件以及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1年5月14日（上午10:00-12:00，下午14:00-17:0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19号中青大厦803-806室

（四）注意事项

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19号中青大厦803-806室

邮编：100020

电话：010-65936966-8032

传真：010-65930866

邮箱：besinvestors@bessystem.com

联系人：张建辉、郭星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请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三）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5月1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7	《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度董事薪酬与津贴的议案》			
9	《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度监事薪酬与津贴的议案》			
10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1	《关于审议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521 证券简称：华海药业 公告编号：2021-027号
债券代码：110076 债券简称：华海转债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王玉民先生受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21年5月18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公开征集投票权。

一、征集人的基本情况、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及理由

（一）征集人基本情况

王玉民先生：曾任第四军医大学讲师，总后勤部卫生部助理员，军事医学科学院科技部处长、部长、研究员、博士研究生导师，总后勤部卫生部副部长、中国预防性艾滋病基金会理事长，现任中国生殖健康产业协会副理事长、华海药业独立董事。。

王玉民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二）征集人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及理由

征集人王玉民先生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出席了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并对《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相关人士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征集人王玉民先生认为：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制定了股权激励计划，该计划可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促进公司员工利益与公司长远利益的趋同，建立和完善公司、股东和核心骨干员工之间的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增强股东对公司的信心。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实施本次股权激励计划。

二、本次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5月18日下午2点

网络投票时间：自2021年5月18日至2021年5月18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会议地点：临海双鸽和平国际酒店四楼国际会议中心

（三）会议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	公司2020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6	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调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9	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1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相关人士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12.00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12.01	回购股份的目的及用途
12.02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
12.03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2.04	拟回购股份的方式
12.05	回购期限
12.06	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
12.07	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及资金总额
12.08	拟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2.09	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22号）。

三、征集方案

征集人依据我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制定了本次征集投票权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征集对象：截至2021年5月11日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二）征集时间：2021年5月12日至2021年5月17日期间（每日9:00—11:00，13:00—16:00）。

（三）征集方式：本次征集投票权为征集人无偿自愿征集，通过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公告进行投票权征集行动。

（四）征集程序和步骤

1、征集对象范围内的股东决定委托征集人投票的，应按附件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以下简称"授权委托书"）。

2、签署授权委托书并按要求提供以下相关文件：

（1）委托投票股东为法人股东的，其应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法人股东按本条规定提供的所有文件应由法人代表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2）委托投票股东为个人股东的，其应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

（3）授权委托书为股东授权他人签署的，该授权委托书应当经公证机关公证，并将公证书连同授权委托书原件一并提交；由股东本人或股东单位法人代表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不需要公证。

3、委托投票股东按上述要求备妥相关文件后，应在征集时间内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采取专人送达或挂号信函或特快专递方式送达以下地址：

地 址：浙江省临海市汛桥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办

收件人：汪慧婷

电 话：0576-85015699

传 真：0576-85016010

邮政编码：317024

请将提交的全部文件予以妥善密封，注明委托投票股东的联系电话和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字样。

采取挂号信或特快专递方式的，到达地邮局加盖邮戳日为送达日。未在规定征集时间内的送达为无效送达，不发生授权委托的法律后果；未按要求制作和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不发生授权委托的法律后果。若出现上述两种情形，授权股东可按有关规定自行行使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投票权。

（五）委托投票股东提交文件送达后，经天册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审核，全部满足下述条件的授权委托将被确认为有效：

1、已按征集程序要求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2、在征集时间内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

3、股东已按附件规定格式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内容明确，提交相关文件完整、有效；

4、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股东基本情况与股东名册记载内容相符。

（六）股东将其对征集事项投票权重复授权委托征集人，但其授权内容不相同的，股东最后一次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签署时间的，以最后收到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收到时间先后顺序的，由征集人以询问方式要求授权委托人进行确认；通过该种方式仍无法确认授权内容的，该项授权委托无效。

（七）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征集人后，股东可以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但对征集事项无投票权。

（八）经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出现下列情形，征集人可以按照以下办法处理：

1、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2、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行使并出席会议，且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若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未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对征集人的委托为唯一有效的授权委托；

3、股东应在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并在同意、反对、弃权中选其一项，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授权委托无效。

征集人：王玉民

2021年4月23日

附件：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委托人确认，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了征集人为本次征集投票权制作并公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对本次征集投票权等相关情况已充分了解。

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本人/本公司有权随时按公告中确定的程序撤回本授权委托书项下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或对本授权委托书内容进行修改。

本人/本公司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托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王玉民先生作为本人/本公司的代理人出席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指示对以下会议审议事项行使投票权。本人/本公司对本次征集投票权事项的投票意见：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4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备注：请对每一表决事项根据股东本人的意见选择同意、反对或者弃权，并在相应栏内标注"√"，三者必选一项，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委托）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

委托人持股数：

本项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